

华泰财险附加恐怖主义风险条款（2025 版）

经双方同意，鉴于投保人已交付了附加的保险费，本保险合同扩展承保保险单明细表中列明的保险标的在保险期限内、因恐怖主义活动引起火灾、爆炸或空中运行物体坠落而导致的灭失或毁损。但是，本扩展责任不包括：

- (一) 精神损失及其他间接损失；
- (二) 公共当局没收、临时或永久征用所致的损失；
- (三) 由于建筑物临时或永久被非法占据所致的损失；
- (四) 由于核辐射、核爆炸、核污染及其他放射性污染所致的损失。

本条款所称恐怖主义，是指通过暴力、破坏、恐吓等手段，制造社会恐慌、危害公共安全、侵犯人身财产，或者胁迫国家机关、国际组织，以实现其政治、意识形态等目的的主张和行为。

恐怖活动，是指恐怖主义性质的下列行为：

- (一) 组织、策划、准备实施、实施造成或者意图造成人员伤亡、重大财产损失、公共设施损坏、社会秩序混乱等严重社会危害的活动的；
- (二) 宣扬恐怖主义，煽动实施恐怖活动，或者非法持有宣扬恐怖主义的物品，强制他人在公共场所穿戴宣扬恐怖主义的服饰、标志的；
- (三) 组织、领导、参加恐怖活动组织的；
- (四) 为恐怖活动组织、恐怖活动人员、实施恐怖活动或者恐怖活动培训提供信息、资金、物资、劳务、技术、场所等支持、协助、便利的；
- (五) 其他恐怖活动。

本附加条款项下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以保单载明为准。

本附加条款项下每次事故免赔额以保单载明为准。

保险人可解除本附加条款项下的责任，但须提前 48 小时向投保人签发解约通知书解除本条款，并退还已收取的附加保险费。

本附加条款与主条款内容相悖之处，以本附加条款为准；未尽之处，以主条款为准。